

# 王增丰： 用漫塑为时代造像

羊城晚报记者 朱绍杰 实习生 陈莹



《鸟是好鸟，就是话多》



《感动中国》拾荒助学老人刘盛兰



徐悲鸿

## 访谈 只为传达一些真的快乐， 一些对社会有正面作用的东西

羊城晚报：您最近的一批作品选取了季羡林、刘盛兰等当代人物为题材，为何会创作这批作品？

王增丰：这批作品做的是“感动中国”与“改革先锋”系列人物。我的创作，一定要跟人物有关，作品得反映社会上各种人的生活状态。我认为，对历史，对这个社会有所贡献的人，不应该被时代遗忘，应该让子孙后代铭记这些人。所以我要用行动来向他们致敬，用漫塑的形式，为英雄、模范造像。希望通过漫塑的表达方式，让大家，尤其让年轻一代，去关注这些伟大的人。

在这批作品中，我着重表现这些当代人物的精神。比如无名英雄张富清，他的纪录片我看了好几遍，很感人。这个老人家的精神一定要弘扬，现在这个时代需要这种精神。季羡林先生是国学大师，他是一个性情中人，说了一些很有意思的话，至今读来仍感慨不已。

羊城晚报：您开始漫塑创作的契机是什么？

王增丰：我从小就对雕刻感兴趣，后来主要搞木雕。上世纪90年代，木雕大红火了，火到农民感觉树根都能赚钱，把很多树木都给挖掉了，破坏了环境。当时人民日报也发过文章说不能挖树根。其实，真正适合木雕的树根必须是朽木，我在很多场合指出过这一点。

一方面是考虑到环保问题，树根的材料越来越难找；另一方面，在部队时常常去佛山，对石湾公仔颇有喜爱，感觉泥巴的可塑性太强了。泥塑现在没有多少人在做了，我想，别人不做了我来做，无论怎样，也要把它传承下来。后来我遇到廖冰兄，他跟我说，应该给大家带来一些喜庆的、快乐的东西。我觉得这个方向很对，所以决定去做，只为传达一些真的快乐，一些对社会有正面作用的东西。我至今一直坚持走这条路。

羊城晚报：您进入泥塑领域后，如何吸取各方营养，摸索出自己的风格？

王增丰：上世纪90年代末，我见到了天津的中国泥塑大师于庆

## 我想把漫塑发展起来

羊城晚报：漫塑对很多人来说是比较偏门的一种艺术形式，您为什么挑了这种形式？

王增丰：其实漫塑有悠久历史。几千年以前汉代的击鼓说唱俑，就是像漫画一样的人物，不是特别写实，有夸张的形象，笑得特别可爱。我认为，这在中国美术史上值得一书。

那为什么现在很少人去做呢？因为这里面的技法跟传统的雕刻不同，强调夸张、变形，把人物的特点放大。比如说“笑”，可以笑得很大，能让人感觉到一种欢乐。漫塑以前都是民间在做，我感觉应该把它发展起来。现在大部分英雄模范的雕塑都是非常严肃的。但他们也是普通人，也有血有肉，为什么不能把英雄人物身上的快乐表现出来呢？我希望表现这个城市里面的人的一种心态，给大家带来正能量的欢乐。

羊城晚报：您进入泥塑领域后，如何吸取各方营养，摸索出自己的风格？

王增丰：上世纪90年代末，我见到了天津的中国泥塑大师于庆



王增丰

中国雕刻艺术大师、广东省高级工艺美术大师、广州大学美术与设计学院客座教授及硕士研究生导师，入选“传承广州文化的‘100双手’”。从事民间艺术研究、创作40余年，作品以木雕、木刻、木雕、泥塑为主，现任广东省省风艺术研究院院长、广东省人民政府文史研究馆馆员、广东省文史馆工艺美术研究院副院长、广东省岭南民间工艺研究院副院长。

## 我做的英雄，就好像我身边人一样

羊城晚报：在塑造英雄模范时，使用夸张等手法，您认为会不会对其形象有影响？

王增丰：也有人对我提出过这个问题，说会不会夸张得过分了？会不会丑化英雄？我认为不会。例如，做刘盛兰的塑像，我从几十张照片中找最能体现他性格的形象，抓住他善良、厚道、勤恳、谦虚、勤奋等特征来呈现。他笑，笑得很憨厚，这不是丑化，是把他的优点集中到脸上来表现。我没有过分地去夸张，缺一个牙齿，也是他本有的面貌。不管怎样，你做出来的塑像，大家一看就知道是刘盛兰，你就成功了。如果让人认不出来，那说明你的功夫没到家。

羊城晚报：对于取材和创作方向，您有什么想法？

王增丰：我个人的观点就是要做贴近时代的。一个人的技之长，都是社会和老教师教给我们的，所以要用来自报社会。回报社会要多做一点正能量的东西。我认为，创作一定要有自己的一点风格，有一点自己的人格。你要做自己的东西，走自己的路。不要去模仿别人，也不要重复自己。这样才能称得上艺术家吧。

现在有一个文化创意的问题。现在有一些泥塑创作集中在神佛题材，风格也有点千人一面。前

几年文化部的一些老专家问我，为什么五六十年来过去了，一些泥塑还是这么个形象？有的工艺美术大师过去凭这个评到了很高的职称，但这反而成了他的累赘，限制了他。传统可以千年不变，但是你的技法、思想一定要注入新时代的一些内涵和精神。

羊城晚报：您想表现英雄人物人性中一种快乐的东西，这会不会跟您创作上的价值观有关系？

王增丰：有很密切的关系。你可以关注一下，我做的英雄人物和西方做的雕塑，是完全两回事。那些公园里面的雕塑大多是严肃、高大、正统的，让人感觉非常肃穆。我做的英雄就好像我身边人一样，脸带笑容，甚至我还会展示一些他们本有的缺陷。例如，做山东拾荒助学老人刘盛兰，他本人的眼睛一大一小，牙齿也是缺的，我把这些做出来，并不是丑化他，而是以此真实的细节来辅助展示并突出他性格中的憨厚、腼腆，让他的面目和笑容更贴近生活原型，更真实。我认为，漫塑最能够反映当下，也最入世。它不仅可以让表现平民百姓，还可以表现英雄。在表现英雄的时候，它不会站在特别高的位置，让人有距离感。漫塑弥补了一般雕塑在这方面的缺失。

## 艺术家，还是多搞一点创作为好

羊城晚报：您从部队转业，到银行工作，后来又转为从事艺术创作，为何会选择这种转变？

王增丰：这跟我的精力和价值观有关。我并不想当官，只想做自己喜欢的事，与艺术有关联的事。我从小就喜欢画画。如果当了领导，60岁就得退休。如果搞艺术，艺术生命可以很长，艺术之树可以常青。现在七十多岁了，仍感觉自己跟个小小伙子一样。

羊城晚报：广东做泥塑有着悠久的历史，您怎么评价这种氛围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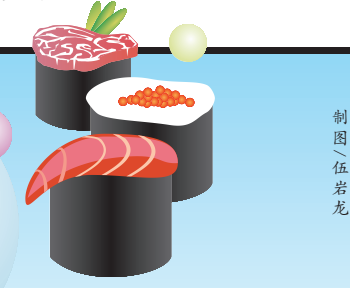
王增丰：佛山现在是中国陶瓷产区之一。石湾公仔最大的优点是“胎骨”形象做得很生动，而且它一代代传下来，釉

色已经有很大的发展，从原来的几十种到现在的上千种，都是自己研究的釉色。而且慢慢地，北方的釉色、新的技法也都引进过来了，这说明广东特别包容。

现在我们把它提高到“非遗”的高度，非常好，可是不能过头。一些艺术家的身份因此过来了，他们创作的东西却比以前少多了，都忙着应付那些浮在上面的东西。本来是好事儿，但因为没处理好，就变成成本末倒置了。其实作为艺术家，没有必要去搞这么多社交，还是多搞一点创作为好。包括现在流行的产业化，用机器批量生产，我认为，传统手工艺是手工做的，产业化就像让我们去复制。这个叫商品，不是艺术品。

# 留个安心的“人际气泡”

□明前茶



制图/伍岩龙

这间京城有名的回转寿司店，以大师傅的“家人化服务”为卖点。小庄的上司特意带着他们三位下属来，目的仿佛不是品尝寿司，而是要向下属们炫耀他在这里的特殊地位。他还会悄悄对小庄说，下次师傅把三文鱼最肥厚、脂肪花纹最密的部分放在寿司上时，会特别留意咱们去取，你一定要注意师傅的眼神，手要快。

去取的寿司，已经转走并被别的食客取走。上司不免惋惜摇头。小庄又在心里笑了：上司是70后，果然不了解90后。对90后而言，长大成人后的一个突出标志之一，就是相应地放大自己的“人际气泡”。她可不想被寿司师傅轻易看穿，那意味着她将在这里失去尝鲜的可能性，她只能吃师傅觉得她该吃的那几样了。

小庄仔细观察师傅的一举一动，觉得头发花白的他，神情做派颇有几分像自己的外公。所以刚才寿司师傅只瞥一眼，小庄就明白他内心的失落了。

外公是个对小辈毫无保留、全心全意的人，又是亲手把自己从小带大的人，但这种贪婪地盯看，还是令小庄吃下去的东西全堵在胃里。因为这样全心全意对别人的人也会渴望别人以同等的推心置腹，向他敞开心扉所想啊。而这恰恰是成年后的小庄不愿给予的。20岁以后，她认定“成熟”就是在自己的“气泡”中消化对这个世界的观感，消化喜怒哀乐。她不会对试图进入自己“气泡”中窥探的人保持警惕，哪怕那人是自己的长辈。

小庄知道，吃完了饭，外公就要以他信奉的那套真理来教导她了：除了公务员和事业单位，啥工作也不能算是“正经工作”；除了出生本地公务员家庭的男友，啥人也不能算是“靠谱男友”；除了任劳任怨为导师服务，搞啥社团都是“瞎胡闹”，对将来找工作、保研一点用处都没有……大概是做过松鼠鳜鱼自持有功的缘故，外公说起这番话来格外理直气壮。小庄甚至感觉到，她的人生选择也如一尾活泼的鳜鱼，正被外公牢牢捉住，拍晕了头，划上花刀，准备进入热油锅脱胎换骨。

结果回老家探亲归来，母亲劈头盖脸地批评了小庄一顿。母亲说，外公很伤心，觉得你孙女不像六七岁时那么与他贴心了。小庄莫名觉得委屈，她说：“我不想外公以爱的名义干预我，这让我觉得不自在。我六七岁的时候，想要的自处空间是很小的；十几年过去了，现在的我需要一个很大的自处空间。为什么外公和你都不懂？”

敏感如她，就想要一个“安心的人际气泡”而已。这个“气泡”，多少能帮她抵御外界的风霜雨雪和压力，减轻了行进中的颠簸，让她消化各种自卑与自我怀疑。为什么她的长辈和上司都不乐意让她保留着这个“气泡”呢？

## 久违了，那声吆喝

□刘卫

我是在老家县城长大的，因此对往昔各种流动摊贩穿街过巷的吆喝声耳熟能详，至今仍常念于心。那些年，商品流通处于原生态。母亲买菜主要去农贸市场，日用品也在国营商店置办。不过，那些挑着担子、推着板车、拎着篮子的游商还是能恰当地“拾遗补缺”，比如提供一些集市买不到的农副产品，便利百姓的生活。而唤起人们购买欲的，就是那些高高低低、带着厚重乡音的吆喝声。

我和爱人早年在异地做生意，无暇顾及刚刚上幼儿园的女儿，只好放在婆婆那带。周末把女儿接来时，她总跟在我们屁股后头跑，边跑边求抱抱，那样子很是可怜。

有一天我回婆婆家接女儿，女儿还在床上睡着。我站在床边看女儿柔和的睡颜，突然发现：女儿枕头上铺了一件粉色的睡衣，女儿的小手正紧紧地抓着它——那是我以前穿过的一件睡衣。“囡囡吵着要你，一直在哭，我们怎么哄都没用，没办法，就让你去衣柜里翻了件睡衣让她抱着睡。她抱着你的睡衣以后，倒真的不哭不闹了。”听着婆婆的解释，我一阵心酸。女儿醒来后，一看到我我就高兴得从床上蹦了起来，一头扑进我怀里，接着又哭起来。我的眼泪顿时也被催了下来。

之后，由于各种原因，我们停掉了外地的生意。我决定每晚都陪着女儿睡觉，给她讲睡前故事，和她做游戏。但那份讲述的旧睡衣，仍旧每晚铺在女儿的小枕头上。我要是表现出一点要拿走的意图，她就警惕地死死抓着不放。我特意要了一件一模一样的想换一下，可是女儿也不知怎么的，就是知道此睡衣非彼睡衣。

时间长了，衣服总要洗的。那天女儿抱着刚洗过的睡衣半天缓不过神来，突然开始大哭。我吓了一跳，赶紧把她搂在怀里低声哄着。女儿缩在我怀里，攥着睡衣凑近鼻子使劲闻，哭得抽抽搭搭：“没有味道了！我听不懂白话！”一样的味道，睡衣就是睡衣啊。“女儿把脸往我怀里凑，抱着我的腰，脸埋在我胸口，含糊地带着着细细的鼻腔，说：“不一样的，没有妈妈的味道，就不是‘妈妈睡衣’了……”我感到胸口慢慢地带湿了一大片。女儿竟把它叫做“妈妈睡衣”——全天下只此一件的“妈妈睡衣”！

暑假的一天，我正坐在客厅里看电视。回来度假的女儿突然从房内探出头来，问我：“那件睡衣放哪啦？”

“哪件睡衣？”我不明就里。“就是……”女儿突然加快了语速，急吼吼地说：“就是以前的那件‘妈妈睡衣’啊！”

编者按

本栏目欢迎投稿。稿件要求具有纪实性，以散文随笔为主，紧扣岭南文化。投稿请发至邮箱：hdzk@ycwb.com，并以“乡音征文”为邮件主题，个人信息请提供电话、身份证号码。

统筹 易芝娜